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萍乡永智英华元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萍乡永智”）持有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28,321,99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91%。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0 年 8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2020 年 12 月 3 日，公司收到股东萍乡永智的《关于股份减持时间过半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萍乡永智减持股份数量 7,822,094 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1.9078%，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萍乡永智英华元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8,321,994	6.91%	IPO 前取得： 28,321,994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万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萍乡永智英华元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22,094	1.9078%	2020/8/19~2020/12/3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	48-51	38,991.05838	20,499,900	4.9999%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系股东萍乡永智根据自身业务发展需求而自主决定,萍乡永智为公司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以及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以及减持实施进展,系公司股东萍乡永智根据自身业务发展需求而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萍乡永智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

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上述股东的减持实施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5日